

1. 检查单：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规范化检查单
2. 检查模块：轻工行业
3. 检查项：轻工行业事故隐患
4. 对应职权编号：无
5. 检查内容：日用玻璃制造企业炉、窑类设备本体及附属设施是否出现开裂、腐蚀、破损、衬砖损坏、壳体发红及明显弯曲变形
6. 检查标准：
  - 6.1 池窑运行中，应经常检查以下内容：流液洞、胸墙、大碓、池壁、小炉、池底等处的侵蚀或烧损情况。格子砖或蓄热室的积灰和漏气情况。
  - 6.2 日用玻璃制造企业炉、窑类设备本体及附属设施是否出现开裂、腐蚀、破损、衬砖损坏、壳体发红及明显弯曲变形等现象。